#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合集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4-08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购苗方：(甲方)运苗方：(乙方)为了完成好项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运输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条款如下：一、甲方委托乙方运输的苗木数量初步定为万株，分批运输，每次运输数量和地点双方临时协商而定，运输费用以实际运输...*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

购苗方：(甲方)

运苗方：(乙方)

为了完成好项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运输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条款如下：

一、甲方委托乙方运输的苗木数量初步定为万株，分批运输，每次运输数量和地点双方临时协商而定，运输费用以实际运输数量结算。

二、运输苗木单价以公开招投标价格为准，每株元。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要求乙方按照协商的时间和地点把货物按时运输到目的地。

2、要求乙方在运输过程中保证苗木无短缺、无损坏。

3、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与甲方无关。

4、甲方应按约定向乙方交付运费。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苗木安全送达目的地后，有权向甲方收取运费。

2、乙方在运输过程中保证苗木无短缺、无损坏，如有短缺或损坏，应以实际价格赔偿，并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3、乙方在向甲方收取运费时，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票据。

五、违约责任：若未经合同双方协商同意，合同任一方擅自中途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2**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甲方因延茅公路丹徒段b标二灰碎石基层施工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同意，决定将二灰碎石运输任务交由乙方供应，为明确双方职责，特立协议于下，以利双方共同执行。

一、二灰碎石运输总量约10000t，运输路线东至前障村k11+800，西至前隍砖瓦厂k14+000，二灰碎石运输综合价20元/车。

二、乙方在二灰碎石施工期间，必须切实抓好交通安全，做到万无一失，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涉。

三、工期从\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始，\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日前结束。

四、付款方式：凭二灰碎石运输凭证结帐，工程结束后帐款结清。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结束，结清帐务后，自行作废。

甲方(代表)：\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代表)：\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3**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共同协商就设备运输达成如下协议：

一、 所需运输的设备为：水库闸门、拦污栅及埋件运输。

二、 甲方负责装车及到工地的存放保管。

三、 乙方自负车辆、人员、起吊设备及所运设备的安全责任。

四、 在可能的情况下，甲方提供介绍信，乙方承担费用，介绍信只能用于金属结构及设备的运输，乙方不得从事其它活动，否则后果自负。

五、 运输总价为元(大写：伍仟元整)，此价格为最终价格，不因任何原因再做调整。

六、 运输前一次设备甲方预付贰千元，其余运费待运输全部完成后，30日内结清。

七、 在规定的结算日未能结算时，甲方向乙方按当时银行的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八、 乙方不能完成运输任务，需一次性赔偿甲方损失贰千元。

九、 未明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 此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至结算后失效。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4**

卖方：

买方：

签订日期：

托运方：\_\_\_\_\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_\_\_\_;规格：\_\_\_\_\_\_\_\_\_;数量：\_\_\_\_\_\_\_\_\_;单价：\_\_\_\_\_\_\_\_\_总额(元)：\_\_\_\_\_\_\_\_\_。

第二条 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点：\_\_\_\_\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_\_\_\_。

第四条 货物承运日期\_\_\_\_\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_\_\_\_。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_\_\_\_。

第六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_\_\_\_。

第七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

第八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_\_\_\_。

第九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_\_\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_\_\_\_ 承运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订立以下运输合同：

一、乙方负责自备合格车辆将甲方开采的石块，从岩口开采点安全运至甲方加工料口。

二、合同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到期后如继续由乙方承运，双方另行订立书面合同。

三、计量与运费：乙方承运的货物重量以甲方磅房过磅数据为准，每吨运费为\_\_\_\_\_\_\_\_\_\_元。

四、结算：合同期每月26号结算运费一次。根据结算余额，甲方次月\_\_\_\_日前支付上月运费的60%，余款在合同期满一次性付清。

五、其他约定：

1、乙方应当服从甲方作业区内的安全生产规定，服从甲方安全生产管理。

2、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生产计划及时运输，保证甲方的生产原料供应。

3、乙方必须做好交接班安排，保证车辆24小时正常装卸石块。甲方只根据本合同与乙方结算运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如车辆购置、维修、油料、车辆和人员保险、人员生活等费用）均有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应当对自己从事运输的车辆及人身的安全负责。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另行调整其他车辆和人员履行本合同。对于乙方雇用的其他人员发生的任何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可从40%余额中扣除。

5、乙方承诺对于运输合同期间可能发生的事故赔偿，已购置相应的保险，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要求赔偿。

六、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每吨运费在原来运费的基础上加壹角。

七、乙方必须不折不扣确保甲方机组的块石正常运输，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及指挥，确保工程正常完工，如中途乙方终止合同，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万元。

八、乙方如运输不足必须增加车辆，确保正常运输。

九、乙方不得以任何条件哄抬运价、罢工影响甲方正常生产，如因此影响甲方正常生产造成经济损失，乙方承担每班甲方5000元误工费。（车辆机械故障除外）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6**

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_甲方\_)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_乙方\_)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_合同法》和《\_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_\_\_\_\_\_\_\_\_teu。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自拖箱：人民币\_\_\_\_\_\_\_\_\_元/20\'\' 人民币\_\_\_\_\_\_\_\_\_元/40\'\'

报关费：人民币\_\_\_\_\_\_\_\_\_元/票

其它费用：\_\_\_\_\_\_\_\_\_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_\_\_\_\_\_\_\_\_元。)

2.海运费\_\_\_\_\_\_\_\_\_

订舱费\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_\_\_\_\_\_\_\_\_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_\_\_\_\_\_\_\_\_美元作押金，每月\_\_\_\_\_\_\_\_\_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_\_\_\_\_\_\_\_\_%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同时，甲方对于拖欠之费用应当向乙方支付日万分之五的利息。甲方授权乙方代领提单或者其它类似权利凭证，视为甲方同意将上述凭证出质于乙方作为其应当承担的费用和报酬的担保。甲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合同的出质权利。由于甲方出质不当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_\_\_\_\_\_\_\_\_乙方名称(盖章)：\_\_\_\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_\_\_乙方地址：\_\_\_\_\_\_\_\_\_

外币账号：\_\_\_\_\_\_\_\_\_外币账号：\_\_\_\_\_\_\_\_\_

人民币账号：\_\_\_\_\_\_\_\_\_人民币账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7**

甲方：

乙方：

为了共同做好甲方的货物运输业务，双方依据《^v^合同法》、^v^《汽车货物动力规则》等有关货物运输的法律文件，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运输业务范围：乙方承运甲方的货物包括：不锈钢卷板

二、乙方承运的运输业务范围为以下线路的公路运输(含税价)：

(1)缙云—宁波/每吨90元

(2)缙云无锡/每吨110元

(3)缙云—上海/每吨100元

(4)缙云—台州/每吨70元

(5)缙云—温州/每吨60元

(6)缙云—杭州/每吨80元

(7)缙云—嘉兴/每吨90元

甲方根据对乙方服务的考核情况，有权调整其服务线路及业务量。

三、运输作业流程

甲方须电话或传真方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运输指令内容包括要求到库时间、运输方式、汽车数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货发运地方和目的地。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货物运输保险由乙方自行负责，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由乙方自行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予以配合。

2、乙方接到甲方电话或传真调车指令，必须在甲方规定内调度车辆到指定仓库。否则，甲方将根据《运输考核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处罚。(当天运费10%作为处罚金)

3、乙方承运车辆在途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的货物被盗、被抢、损坏、散失，以及产品在运输中遭受雨水淋湿、整车货物丢失等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甲方产品出厂价全额赔偿给甲方。

4、如乙方货损不能及时赔偿，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的运输业务，直至赔偿为止。

5、乙方必须接受并执行《运输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和规定。

6、乙方必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车型及车辆台数，如有调整须征得甲方同意。调整后的运输能力、服务水平不能降低，否则，按违约处理。

7、乙方在合同期内，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擅自向甲方增加运费。

8、乙方承运的货物，必须送到甲方指定的地址及收货人。收货单位印章必须与《产品送货单》上所注明的相同。否则，乙方须无条件接受甲方按照《运输考核管理办法》中有关规定所进行的处罚。

9、合同期内乙方在保证运输能力的情况下，甲方不得擅自叫车运输，否则甲方应赔偿一切损失。

五、付款方式

1、由乙方将“产品送货单”、“发票”等单据的原件提交甲方，甲方进行审核并按《运输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考核，扣减运输考核罚款和运输赔偿金后承付运费。

2、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关于支付运输考核罚款、‘运输赔偿金的通知之日起一周内缴纳，否则甲方有权直接在运输费用结算时从运费中扣除。

3、原则上甲方每两个月办理一次结算，其中一个月的运费作为押金。

六、本协议自20\_\_-10-18起生效，有效期至20\_\_-10-18止。合同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有违背本合同的重要事项及法律，另一方可对方提出终止合同。并要对方赔偿违约金30万元。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8**

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_合同法》和《\_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_\_\_\_\_\_\_\_\_TEU。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自拖箱：人民币\_\_\_\_\_\_\_\_\_元20’ 人民币\_\_\_\_\_\_\_\_\_元40’

报关费：人民币\_\_\_\_\_\_\_\_\_元票

其它费用：\_\_\_\_\_\_\_\_\_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_\_\_\_\_\_\_\_\_元。)

2.海运费\_\_\_\_\_\_\_\_\_

订舱费\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_\_\_\_\_\_\_\_\_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_\_\_\_\_\_\_\_\_美元作押金，每月\_\_\_\_\_\_\_\_\_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_\_\_\_\_\_\_\_\_%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 \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9**

甲方(委托方)： 乙方(承运方)：

为了严格执行国家药监部门相关规定，严格规范GPS管理，确保药品物流安全。经过对乙方运输资质的认定，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制订以下药品运输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1、甲方委托乙方将药品在一定期限内送至甲方指定客户的所在地。

2、甲方委托运输药品，须提供《托运明细》，写明药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及运输目的地等。

3、甲方须保证药品包装完整，符合运输包装规定，提货时，甲乙双方应尽共同检查药品外观的义务，确保甲方托运的药品外观包装完整，无破损、受潮等问题。如客户收货后提出药品外包装受损等问题，视为乙方运输途中产生的问题，由乙方最终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损害赔偿以所托运货品的货值为限，具体计算以甲方含税开票价格为准。

4、乙方应提供加盖公司原印章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道路运输许可证许可证》、《税务登记证》、提货人身份证的复印件以及加盖公司印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驾驶员的驾驶证、行驶证等,供甲方备案。

5、乙方应在甲方委托后2日内，按《托运明细》赴甲方仓库提货，除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外，如因延时提货而为甲方带来经济损失的，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向乙方提出相应经济索赔。

6、乙方应使用封闭式运输工具运输药品。

7、乙方应严格按照药品外包装箱上图示方法进行搬运、存储、运输，确保药品安全送达。要求常温或阴凉保存的药品，在整个存储、运输途中应分别保持30℃或20℃以下，运输装卸过程中均不得将药品置于阳光下暴晒; 8、乙方按甲方规定时间准时、安全地将药品送达目的地。

9、药品送达客户后，乙方应取得有客户真实有效签章的送货回单，并在送达货物日起30日内将上述回单的第一联交回甲方。

10、如出现下列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战争、地震、台风;走私药品等非法药品。

11、甲方托运的货物的运输价格(包括提货市内运输费、保险费及其他各种费用)详见附件。

12、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将收货单位需要退回甲方的药品及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本项产生的费用参照本合同第11条标准结算。

13、付款方式：月结。乙方凭每日结算清单和运输发票向甲方结帐，甲方以现金或支票及时付款，最后付款日期不得超过次月5日，不得拖欠。

14、本合同一式两份，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15、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0**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合作前提下就甲方运输公司砂石料外运（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与我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内容如下：

第一条、运输费用标准及总价

甲方外运时间为\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到\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外运路段总长约为\_\_\_\_公里以内，以\_\_\_\_\_\_\_\_元/吨计算，承包给乙方，外运总量\_\_\_\_万吨。

第二条、遵守条约

l、乙方必须保证本车队的完好性、必须服从甲方调度员的安排。

2、车辆入厂后驾驶员必须服从工作人员统一指挥。

3、乙方凡新增车辆必须告知甲方。

4、如乙方不能保证甲方的拉运，甲方有权调动其它车辆。

三、结算方式

1、乙方运输到总量的\_\_\_\_\_\_\_\_%时，甲方必须一次性付运费的\_\_\_\_%，即\_\_\_\_\_\_\_\_\_\_\_\_元，如结不请乙方有权停止拉运。

2、待砂石料全部拉运完甲方一次性付清。

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1**

托运方(简称：甲方)

承运方(简称：乙方)

按照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本运输合同，并共同信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 服务范畴

(一)货物信息：卷烟纸或高透成型纸 (以下简称“货物”);

(二)运输方式：公路运输;

(三)承运数量：按甲方“货物运输委托单”要求，按批次发运货物;

(四)运输线路及运输价格。

第二条 费用结算

(一)承运上述地点货物均按该上表确定的价格进行结算。

(二)如遇政策性价格调整或由于市场价格发生重大变化，宜再行协商，在未协商妥当之前仍按此价格执行。

(三)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单据核对无误后，采取转帐方式支付，按月结算。结算单据不齐或者内容不完整，甲方有权延迟乃至拒付运费。结算单据包括：

1、运输发票;2、成品交运单(回单)：乙方需按附件《通知》执行;

3、随车货物磅码单;

第三条 运输手续

由甲方负责按照《\_烟草专卖法》及国家相关法律的要求，办理货物运输所需要各项手续，包括准运证等，并在发货前交付乙方。

第四条 货物交接

乙方派车前必需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甲方提货车辆的车牌号码以及驾驶员的相关资料;乙方持派车单和甲方签发的“货物运输委托单”到指定地点提货，货物运达指定仓库后，收货人对随车货物码单的品种、规格、数量进行签名确认，加盖仓库章、注明日期。乙方取得上述单据后，及时汇总，连同“货物运输委托单”复印件一起，按时送达甲方。

第五条 装卸责任

甲方负责安排发货仓库货物的装卸，乙方负责安排收货仓库的装卸。

第六条 货物发运与到达时间

乙方接到甲方提供的“货物运输委托单”及其他相关运输手续经核对后，按甲方要求装车和发运，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到达收货地点。

第七条 运输质量要求

(一)乙方负责将甲方指定地点的货物按量、安全、正点、及时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严格执行《\_烟草专卖法》。

(二)乙方应及制订派车计划，及时调配车辆，及时装车发运;确保运输车辆质量;确保货物运输安全无损。

(三)乙方收到甲方的运输手续须仔细复核，包括“货物运输委托单”与准运证是否相符，准运证的货物信息、有效日期等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货物运输委托单”的收货单位、数量是否与提货单等其他相关手续相符等。出现异常情况，乙方须及时提出。

第八条 保险

(一)乙方负责为其所承运的甲方托运的货物购买货物运输保险，甲方按合同支付给乙方的运输费用中已包含货运保险费用。

(二)乙方承运的甲方货物途中遇险，乙方必须第一时间通知甲方，乙方司机有责任保护

(三)甲方托运的货物及货物包装在运输途中发生货损货差及与运单不符时，乙方除按甲方货物的销售价予以赔偿外，还须按烟草专卖法有关条款接受有关执法机关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处理费用。下列情况除外：

1、不可抗力;

2、货物包装完好，而内装货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

3、货物的自然属性;

4、甲方或收货方过错。

第九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

1、甲方有对乙方办理托运的全过程监督管理权，同时具有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的权力;

2、甲方办理货物托运手续后乙方发运前，甲方有权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但甲方应按有关规定支付乙方为完成此运输事项发生的所有合理的实际费用;

3、甲方有权对乙方委派车辆进行检查，如发现车箱漏水、有异味以及因车箱过窄对装卸货物有损等现象，甲方有拒绝装车的权力;如乙方在实施补救措施后仍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则甲方有权利选择第三方承运单位予以承运;

4、在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后，乙方的运输安排不能满足到货的时间要求，则甲方有权力选择第三方承运单位予以承运。

(二)甲方义务

1、甲方每次发运时提前3天向乙方提供运输计划(乙方派专人与甲方进行衔接)，并按时组织运输;

2、甲方在办理托运时，必须提供准确的物资托运单，保证品名、数量准确无误;

3、甲方托运国家限制运输的货物，必须向乙方提供国家机关有关批准的准运证明;

4、甲方须按约定期限给予结算乙方运输费用。

(三)乙方权利

1、甲方供应给山东省内的所有物资优先给乙方承运;

2、乙方接收甲方的货物运输的品种数量较运输托运单短少或其他情况有权通知甲方运输管理人员进行处理;

3、乙方有权定期向甲方结算运输费用。

(四)乙方义务

1、在运输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按时向收货单位(人)发出货到的通知;

2、在提货时，乙方须按照运单提货，认真清点货物并签字确认，此后承担运输途中的一切风险，保证及时、准确、安全、无误地将货物到达指定地点;

3、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

4、货物到达以后需及时交货，特殊情况必须及时告知甲方并得到确认;

5、乙方须严格遵守《\_烟草专卖法》，如有违反，立即终止合同并将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所托运的货物不能按时送达收货人或货物缺少、灭失等，除赔偿甲方的直接货物损失外，还应承担收货人追究甲方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及纠纷处理

违反运输合同的责任双方按照《\_合同法》有关条款协商处理，如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可以申请相关机关调解、仲裁(如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则另行签订仲裁条款)，也可以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说明：《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已于20xx年10月6日废止，按合同法处理相关争议即可。)

第十一条 合同其他事项

(一)合同正本壹式俩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自签订日开始生效，期限从 20xx年1月4日至 20xx年3月31日。合同到期日前，任何一方有权提出续签合同。

(三)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四)本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2**

甲方： （下称甲方）

乙方： （下称乙方）

《\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自愿平等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

工程地点： ,

工程内容： 。

二、施工范围

施工范围： 海原县西安乡至省道204线k186处碎石运输。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四、甲、乙双方的责任

1、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现场临时施工便道。

2、乙方负责协调城管、交警、路政、运管等部门的各种关系；其它事项甲方协助乙方进行协调，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工期要求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工期计划和所承担工程量大小安排车辆，如无法满足使用要求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标准要求

1、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各项检查，不得中途调换材料，同时运输过程中严禁发生中途转卖他人情况。

2、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对周围环境及周围路面进行保护。

七、安全生产

1、在拉运过程中，乙方必须使用有手续车辆运输。

2、在拉运过程中，乙方必须注意周围的树木、房屋、青苗及各种设施等的保护，不得沿路撒料，如造成损失，一切后果乙方自负。

3、在运输过程中乙方所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同甲方无关，甲方概不承担任何经济、法律责任。

八、施工单价

采用方公里形式，每方每公里元人民币（大写零点五元）（含过路费，油费，运费等）

九、工程款支付

1、施工过程中，甲方按乙方实际拉运情况（即甲方同海波建材有限公司双方确认的数量）支付给乙方工程款。

2、乙方单价中不含税金。（但乙方须提供其营业执照协助甲方完成纳税工作）

备注：

十、相关事宜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相互协作，如发生矛盾甲乙双方应相互尊重、平等协商，坚决杜绝发生暴力事件。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各种原因造成的停工，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对所承担的工程任务，自行组织完成，不得再次分包或转包。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定时、足额发放所属人员车辆工资，甲方有权进行监督，否则，甲方拒付工程款或代扣工资。

十一、违约责任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必需严格遵守，如有一方违约给对方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另定补充协议。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福州运输合同范本13**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服务内容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航空、公路、国内快递等运输服务。

>第二条：服务确认方式

1、乙方通过电话或传真接受甲方委托，提供上门收货、提供运单、检查等服务。

2、达成委托后甲方应及时将运输所需全部手续移交给乙方(所运货物需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

3、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应及时办理相关货物手续，按双方协商同意的承运方式及服务收费标准开具工作单，依协商的承运方式、期限规定将物品运至目的地。

>第三条：运送过程中的安全要求注意事项

1、甲方所托运的货物应有合理的、符合安全运输的包装，应参加保险，保险费‰由甲方支付，乙方可代其办理；乙方应保证在上述服务过程中货物的安全，如造成货物丢失、短少、损坏等现象的，按货物的投险申明价值赔偿，最高不超过货物的投险价值.甲方未参加保险的货物若遗失、损坏,乙方按有关规定向甲方赔偿，国内货物最高赔偿额为当票货物运费的3倍(文件按1公斤计)。

2、从承运货物时，至收货人签收时止，乙方对货物的遗失、短少、变质、损坏承担全部责任。但有下列情况之一除外：

(1)不可抗力；

(2)货物的自然属性合理损耗或性质变化；

(3)客户自行包装，因内在缺陷，造成货物受损；

(4)客户自行包装，外包装完好而内装货物毁损、短少或遗失；

(5)甲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6)经了解查证非乙方责任造成的损失；

3、收货签收后，该货物产生的遗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一切风险随之转移到收货人处，乙方不负责任。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查寻货物运输过程中的信息反馈。

2、甲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时间与乙方进行结帐，出现违约时承担其相关责任。

>第五条：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达成的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